



欲申請獎學金的同學，請自行掃描左圖、列印申請書，或[至註冊組用復興高中帳號鏈結 114-1 學期校外獎學金申請書檔案夾，再印出紙本申請書](#)。

請務必於申請期限前繳件至註冊組，逾期不予受理!!

編號	獎助學金名稱	申請方式	申請期限	申請資格	獎額名額	備註(申請應附文件)
33	桃園市政府各項學生獎學金申請	學校彙辦	11.10 前向註冊組申請	1.各項獎學金申請皆為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，新生不可申請 2.由申請人至「桃園市獎學金網站」(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scholarship.tyc.edu.tw">https://scholarship.tyc.edu.tw</a> ) 下載申請書申請 3.共有六項： (一)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(二)吳鴻森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(三)劉興荖夫婦優秀學生獎學金 (四)沈周阿蘭女士優秀學生獎學金 (五)揚昇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(六)吳鴻麟先生紀念獎學金	各獎學金不一	請依各獎學金辦法檢附相關文件，送交註冊組由學校初審及核章。 必繳文件： 1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 114 年 7 月 1 日以後申請的戶籍謄本(申請人必須於 114 年 5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) 2.前學年度成績證明書 3.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特殊身分及相關證明文件： (中)低收入戶證明、清寒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或鑑輔會證明